

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会议记录

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称公司）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于 2016 年 4 月 28 日上午在南京举行。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方式为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，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的代理人共 42 人（现场和网络），代表公司股份 13,267,540,179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0.56%。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公司董事长陈德荣先生担任会议主席主持会议，公司董事戴志浩、刘文波、李黎，监事周竹平、何梅芬，董事会秘书朱可炳、证券代表虞红出席会议。

首先由公司董事长陈德荣先生、监事会主席周竹平先生、董事会秘书朱可炳先生分别汇报本次股东大会 10 项议案。

董事会秘书朱可炳先生宣布表决规则后，股东开始投票，由股东代表陶昀、李涛，上海市方达律师事务所邱晨盛律师，公司监事何梅芬监票。

计票结束后，会议直接进入业绩发布环节。

最后，董事长陈德荣宣读现场表决结果，股东大会结束。

出席股东大会的董事签字：

出席股东大会的监事签字：

记录人：

2016 年 4 月 28 日